



4月30日，日本作家渡边淳一因前列腺癌在东京家中去世，享年80岁。本报刊发著名日本文学翻译家林少华先生的一篇旧文，纪念这位日本作家。

《失乐园》所失何乐

□林少华

谈一下《失乐园》。不用说，此《失乐园》不是英国诗人弥尔顿的长诗《失乐园》，男女主人公也不是亚当和夏娃，所偷食的禁果亦非天真烂漫的初尝云雨，而是中年人的婚外恋情。哪个滋味更妙自是不得而知，但以结局而言，前者留下的是欢呼着哭闹着占据地球每一道经纬的五十亿子孙，后者则仅是旅馆房间中的一纸遗书。

作者渡边淳一(1937年~2014年)算是日本老资格作家了，作品层出不穷，如《光与影》(获直木奖)、《双心》、《冬日烟花》、《远方落日》、《雪花飘逝》、《冰纹》、《化身》、《白夜》、《泡沫》等。其中《化身》曾行销147万册。

渡边作品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主人公多是大公司职员，且多是中下层职员，年龄又多在四五十岁之间。作品凸现他们在逼仄的公司以至社会中黯淡的心态，瑟缩的身影、夜半的叹息，这也就决定了他笔下大量的恋情永远离开了花前月下，离开了卿卿我我。它是畸形的，又是自然的；是猥琐的，又是真诚的；是见不得人的，又那样刻骨铭心。

应该说，婚外恋是颇难驾驭的题材。总体倾向的误差，难免叛道之讥；个别场面的渲染，又有色情之虞。渡边淳一堪称走钢丝的高手，从而使作品



《失乐园》所失之乐乃是本真生命之乐。其主题乃是对本真生命的一种温情脉脉而又极卖力气的关注与探寻。

心安理得地留在了文学殿堂。

《失乐园》一开始便是55岁的男主人公久木和38岁的女主人公凛子的做爱场景。各有家庭的两人是几个月前相识的。当时久木刚从一家大出版社的出版部长位子上下来，凛子正在一家文化中心临时讲授书法。久木欣赏凛子端庄的书法、高雅的气质和美貌，凛子则为久木“带有抑郁味儿的孩子气”而动心。经过频繁

然走向人生最后一站——在一家山庄式旅馆里相拥服毒自杀。在致“大家”的遗书中写道：“原谅我们最后的我行我素吧，务请把我们合葬一处。”

小说出版不久即被搬上银幕和荧屏，成为家喻户晓的话题，原著亦卖得生翅飞了一般。于是我不由思忖，一部情节本身并无甚特色的作品何以轰动若此？是其几近色情的性场面么？不至于。因为百分之百的色情小说触目皆是，带有各种性感爱裸体摄影画页的杂志甚至摆上了大小超市，何况日本国民的文学趣味也不至于庸俗到如此地步。事实上任何发达国家的畅销书也都轮不到色情。

问题首先是，这部小说何以名之为《失乐园》。所失何乐？细读之下，发现主人公久木生活在相当阴险龌龊的环境中。难以预料又无可抗拒的人事变动，同事间微笑与客气掩盖下的勾心斗角，使得他活得十分压抑、被动和无力。没有敢于贯彻的意志，没有发自肺腑的欢笑，没有爱，没有被爱——一句话，没有了本真生命。而凛子的丈夫——一位风度翩翩的大学教授并不爱她，她也不爱他。凛子是在一场无爱婚姻然而又是“理想婚姻”中苟活。唯其如此，她才对久木身上隐约流露的“孩子气”产生特殊兴趣。不妨说，《失乐园》所失之乐乃是本

真生命之乐。其主题乃是对本真生命的一种温情脉脉而又极卖力气的关注与探寻。然而这又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禁果，一个人人想摘而又不肯摘的禁果。因为在日本的半封闭性的公司以至社会结构中，任何寻求本真生命的努力都注定归于失败。那是一种宿命。

其次，小说还悄然而又酣畅地传递和诠释了日本人或日本文化中的樱花情结。书中说“或许再没有比樱花更幸福的花了”。而她所以幸福，除了初春盛开时的云蒸霞蔚，更在于她“行将凋零之际的毫不迟疑”，即勇于将生命中止于辉煌而非老丑的毅然与悲怆。主人公所以宁愿去死，一个主要原因是久木不愿意忍受降职减薪调离的尴尬，凛子更是直言“现在正是自己最漂亮的时候”。说起来，凛子应该是日本所有男子梦中永恒的恋人：外表文静甜润端庄秀美，闺中丰腴冶艳浪浪人。赶紧抓住这样的女性来浇灌焦渴的人生进而陪伴自己归于“无”，给世人留下一抹辉煌后的寂寥与惋惜，何尝不是日本男儿又一种樱花情结！小说就是这样温馨地笼罩着令日本人低回流连的传统唯美倾向和审美氛围，给人以由身入心的深度抚慰，撩拨着人们潜意识中的本真因子。

(本文作者为著名翻译家、中国海洋大学教授)

这样的院士制，没有它会更好

□武际可

记得我还是大学生的時候，我们几位基础课的老师是院士(当时称为学部委员)。我们觉得他们很容易亲近，著名数学家江泽涵先生抽着烟斗给我们做解析几何答疑，娓娓道来，很像一位慈祥的老父亲。那时，每当我们提到院士，无不升起由衷的敬意，崇敬他们的平易近人，崇敬他们几十年坚持教基础课，和我们这些毛孩子混在一起。那时院士和其他老师是平等的，他们不比同级的老师多拿钱，也不比同级的老师住的房子大。

如今，院士们在我们心目中的形象变了。院士从原来的智力高超、道德高尚的形象，变为一种权势代表。院士意味着住大房、拿大钱、抢资源。如今无论哪个单位，院士分房总是最大的，院士的工资都是最高的，有的单位为招聘一位院士开出年薪数百万的价码，超出普通教授许多倍，有的单位更是悬赏，能够拿到院士帽子的会给一千万的奖赏。院士的研究经费是最丰盛的，院士受到的奖励名头也是最多的。但是工作情况怎样呢？我们只听说院士们到处忙兼职，有的在五六个单位兼职，拿多份工资。院士的作用还在于为各单位抢科研资源和经费。有院士牵头，起一个名目，动不动数千万的研究经费到手，可是实际工作大部分不是他们做。在高等学校里，我再也没有听说有

哪一位院士坚持数年或数十年教大学一年级新生基础课。

其实，院士并不是神仙。我的同学王选有过一段话，这段话说的很实在。他说：

我觉得世界上有些事情非常可悲和可笑。当我26岁在第一个创造高峰的时候，没有人承认。我38岁搞激光照排，提出一种崭新的技术途径，人们说我是权威，这样说也马马虎虎，因为在这个领域我懂得最多，而且我也在第一线。可悲的是，人们对小人物往往不重视。有一种马太效应，已经得到的他使劲地得到，多多益善，不能得到的他永远得不到。这个马太效应现在体现在我的头上很厉害，就是什么事情都是王选领导，其实我什么都没有领导起来，工作都不是我做的。有时候我觉得可笑，当年当我在第一线、在前沿的时候不被承认，反而有些表面上比我更权威的人要来干预，说你该怎么怎么做，实际上他确实不如我懂得多。我也懒得去说服他，就采取阳奉阴违的方法，一旦干到具体活，他根本不清楚里头怎么回事。我55岁以后就没什么创造了，反而从1992年开始连续三年每年增加一个院士头衔，这是很奇怪的。院士是什么？大家不要以为院士就是权威，就是代表，这是误解。现在把我看成权威，这实在是好笑的，我已经脱离第一线5年，怎么可能还是权威？世界上从来没有过55岁以上的计算机权威，只有

55岁以上犯错误的一大堆。院士者，就是他一生辛勤奋斗，做出了贡献，晚年给他一个肯定，这就是院士，所以千万不要把院士看成当前的学术权威。

王选以他个人的经历说明，一个人得到院士的头衔，只能说明他过去做过一些好的工作，并不能说明他今后能够做出更好的工作，更不能说明他现在的水平最高。这在世界各国都是这样看待的，就是爱因斯坦当年的薪水也不能比别的教授多好多倍。他们不能因为一项院士或诺贝尔奖金的帽子就不上课或有什么特权。

麻烦就在于，我们在实际上已经把院士这一头衔从“荣誉称号”抬升为实权在握的高位了。校长，非院士不可；学会理事长，非院士不可；重点科研项目领头人，非院士不可。这就难怪院士在中国学界炙手可热得变态了。而这种变态，实际上就是过分抬高大批已经不再搞研究的“权威”，对创新精力最旺盛、像王选38岁以前那样的年轻人指手画脚，抢夺他们的研究资源，乃至掠夺和扼杀他们的成果。这不仅不会激发创造力，反而会阻碍社会创造力的发挥。

也正因为把院士从“荣誉称号”改变为实权和实利权位，才使院士这一头衔争夺得十分激烈。张曙光为当院士，行贿达千万，而且仅差一票就

当选。人们自然要问，那么多的钱给了哪些院士了？

当院士成为炙手可热的称号时，推荐院士也便是一项需要把持的“特权”了。记得大约是20世纪80年代，每当学会推荐院士时，我所在的学会做得是很认真的。事先通知学会的每位常务理事或理事，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向学会提出推荐名单。由学会办公室汇总后，再由常务理事指定一些人组成推荐委员会对这个汇总的名单进行民主表决，从中表决出若干名为学会正式推荐名单。大家认为我平时说话还比较公道，加之我本人从来没有“问鼎”院士的野心，所以几次都被常务理事推荐为推荐委员会的成员。不过等到有一位院士理事长上任后，方式突然改变了，改为由学会常务理事中的院士来商定最后推荐名单，我们当然没有插嘴的余地了。其实，在院士的推荐制度上，已经充分照顾到院士的权利了，因为它规定每位院士可以推荐三名候选人。之所以还规定学会和省市地方推荐，就是考虑需要有一部分候选人是吸收学会或地方部门的意见，以使候选人照顾的面更广。可是，我们的那位院士不满足于他仅有的三个推荐名额，还要把本来属于群众学术组织的推荐权独揽于自己手中。实际上，推荐渠道的缩小，或将推荐权仅限

在院士手中，这就为贿赂和走后门大开方便之门。因为要贿赂的对象大大缩小了，从推荐到最后表决，都牢牢把握在院士手中，贿赂的对象一清二楚，贿赂的成功率也便大大增加。须知院士也是人而不是神，院士也会腐败，也会剽窃，也会弄虚作假。

现在应尽快把给院士的特权都剥夺得，恢复院士只是一种荣誉称号的本来面目。这样，那些对学术没有兴趣的好利之徒就不会有兴趣往这里钻营了，院士也不会掌握实权而变为科学的障碍了。

(本文作者为北京大学力学与工程科学系退休教授、博士生导师)



悦读·分享

扫码关注齐鲁晚报副刊微信“青未了”。